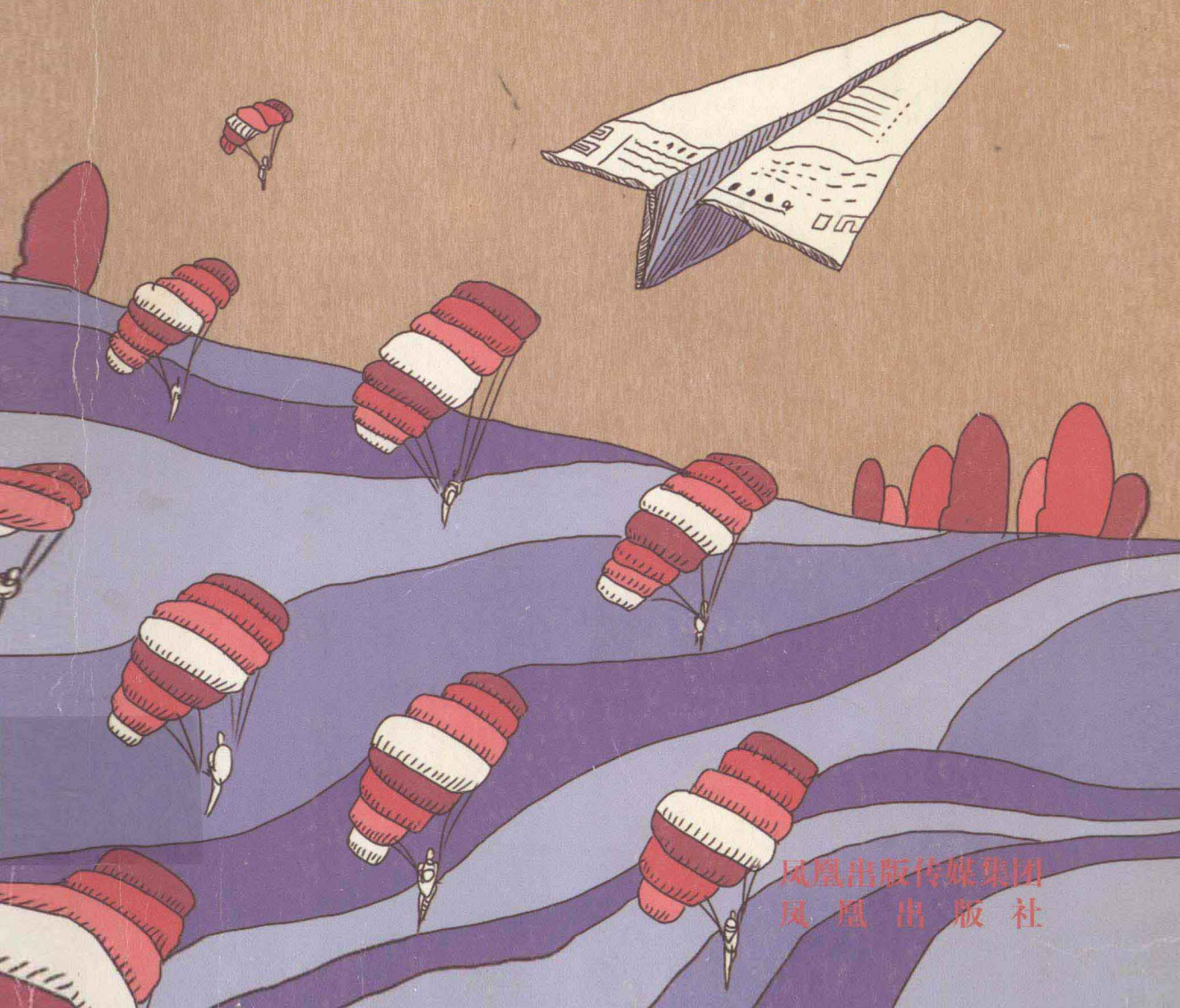




小说馆

收放之间，映书卷韶华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凤凰出版社

目 录

燃烧河流 ----- 4

月亮上的家 ----- 52

大漠余孤烟 ----- 94

倾斜的沙漏 ----- 132

成长成才成功必备的十二大情商之五——思考

思考，改变人生 ----- 168

总监制 李彤

总策划 谷雨

执行主编 孟遥

执行副主编 蒋芳仪

编者 李秋实 梁玉梅 李鹏程



格言
MOTTO

格言书屋

小说馆

格言杂志社编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凤凰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小说馆 / 格言杂志社编著. — 南京: 凤凰出版社,
2010.8

(格言书屋)

ISBN 978-7-80729-868-7

I. ①小… II. ①格… III. ①汉语—语言读物 IV.
①H19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144190号

书 名 小说馆

- 编 著** 格言杂志社
版式设计 张津楠 李玥
封面图片 胡凝
责任编辑 张叶青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
出 品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北京凤凰天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印 刷 北京泽宇印刷有限公司(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王史山村)
开 本 787×1092mm 1/16
印 张 11
字 数 380千字
版 次 2010年8月第1版 2010年8月第2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80729-868-7
定 价 18元
-

(凡印装错误,可向发行部调换,联系电话:010-58572106)

目 录

燃烧河流 ----- 4

月亮上的家 ----- 52

大漠余孤烟 ----- 94

倾斜的沙漏 ----- 132

成长成才成功必备的十二大情商之五——思考

思考，改变人生 ----- 168

总监制 李彤

总策划 谷雨

执行主编 孟遥

执行副主编 蒋芳仪

编者 李秋实 梁玉梅 李鹏程



- 阿雏 6
- 三笑 10
- 猫婆 11
- 弦爷和他的软弓子 13
- 书屋 一个岛锁住一个人 14
- 致爱丽丝 15
- 歌典 在歌声中阅读人生 20
- 群山 22
- 一九八六年落雪时分 26
- 红鬃马 27
- 奔跑的字 28
- 140字的精彩 31
- 选题 写作是个啥 32
- 小传奇 33
- 选题 写小说的比看小说的多 42
- 水字兰亭序 43
- 斯巴达之狐 46





燃烧的河流

我从出生那天起，就开始追寻一条河流。我在月夜白天里奔跑，穿过山林村庄，进入熙攘的人群，直到阅尽世间百态，历经人生冷暖。于是，我停下了脚步，看那条静静流淌的河流啊，已燃烧成火的模样。

* 一 *

阿维坚决地记住：他的双亲亡于他六岁那年一个秋天的夜晚。

村里摆渡的小船翻了，不会水的父母再也没有爬上岸。

出事后几日，大狗的老子在河边村头说，当时，船翻了，阿维的父亲死死抱住他的胳膊，两人就一起沉到了河底。他就又掐又拧，可阿维的父亲任掐任拧死不撒手。他想自己的小命这回要玩完了。吃了一嘴河底烂泥，他兀地生出一个大智慧：拔出口袋里的手电筒，往阿维父亲手里一塞！阿维父亲以为一定抓住了什么救命的东西，松了他，却抓住那手电筒。他乘机一松手电筒，摆脱了阿维父亲，钻出水面，一个人爬上了岸。

说这话时，大狗老子的脸很活，很有光泽，显得自己的智慧比

别人多许多。

那些听的人都惊呼：“险啊！”很佩服大狗老子的聪明和狡猾。

夹杂在人群中的阿维，一直无声无息地听着。

过了三年，老祖母不在了，阿维就一个人过，有时到外祖母家混几顿，有时就在村子里东一家西一家地吃。他固执地认为村里人都欠他的。他的吃相很凶，像条饿极的荒原狼崽。阿维养得极壮实，比同龄孩子足高出一头。村里的孩子都怕他，尤其是小他两岁的大狗，大狗是阿维的尾巴。

* 二 *

阿维读五年级了，管他的是杨老头子——阿维从不叫“杨老师”，阿维叫他“杨老头子”，甚

至能叫得让杨老头子听见。杨老头子气了，梗着脖子，眼珠子鼓鼓地向校长韩子巷大声嚷：“不开除他，我不教了！”于是，韩子巷就把阿维叫了来，罚他半天站。

算起来，已罚站四次了。第四次罚站时，阿维看见大狗在办公室门口晃过，眼睛里似乎有点嘲笑的意思。不是韩子巷拿眼盯住，他当时就想让大狗“吃生活”。

阿维恨起杨老头子来。

杨老头子每天起得绝早，第一件大事就是蹲茅房。

这天，他照常起早，照常做他的功夫，开头平安无事，中途大概是因为人老便秘，用足气力一蹬脚下的板子，“咔吧”一声，未及明白过来，恭凳的凳脚已断，人“扑通”跌落于粪坑。

放鸭的老周五路遇杨老头子，向杨老头子要了根烟抽，就向他耳语：“那天，我在河里放鸭，见阿维拿把锯子猫在您茅房里。”

杨老头子回去检查了凳腿，果然为锯子所锯，顿时气得乱蹦乱跳，朝韩子巷大吼：“你去教！”

阿维由人看着关押了一天。

杨老头子罢教一周，众教师像哄孩子似的，好不容易才把他哄上讲台。从此，杨老头子则以一种老人才有的冷眼极讨厌地盯阿维。

* 三 *

阿维从没饶过人。

阿维守在路口，这是大狗放学回家的必经之路。

大狗从阿维邪恶的眼睛里看出，阿维心里起了什么念头。他像只小鸡仔，探头探脑张望着往前蹭，见阿维盘坐在路口，两条小腿发软了。

“跟着我！”阿维说。

穿过一块块田地，气氛越变越荒凉。暮色渐浓，天色暗淡下来。绿色的田野已在身后，出现于他们

阿维

◎ 曹文轩



面前的是一片荒丘。

大狗寒冷起来，抬头望望天空，想寻一颗星星，然而天只光光的一片蓝。

“那天，我站在办公室里，你高兴了！”

“我……我没……没有……”

“没有？转过身去！”

大狗面对着朦胧莫测，似乎危机四伏的荒丘。

阿维在田埂上坐下，问：“你看见什么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没看见鬼火？我可看见了。蓝色的，有个绿莹莹的外圈，一跳一跳的，你没看见？”

大狗把眼睛闭得绝对严实。

“这里有鬼，村里的大人都这么说。老周五找鸭还碰到过，几个老鬼，都没面孔，光溜溜的一张板子脸。几个小鬼在坟上跳着玩……你听见了吗？”

“听……听见了……”大狗的声音跑调了，“阿维哥，我们回……回家吧。”

“怕什么，我坐着陪你呢。”

大狗壮着胆偷看一下黑荒丘，又赶紧闭上眼睛。

阿维大概是累了，不说话了。时间一寸一寸地在荒野上走过。

“阿维哥……”大狗觉得四下里空空的。

没人应。

“阿维哥……”大狗觉得黑暗沉重地裹着他。

没人应。

大狗扭头一看，阿维早没影了，顿时像一只受惊的兔子撒腿往回跑，一边跑，一边大声呼喊：“阿维！阿维！”呼喊了两声，觉着没有用处，又叫爹叫娘。恐怖的哭腔在夜空下传播开去……

* 四 *

大狗病了，连发两天高烧，才

渐渐好转。

大狗上学后，不再充当阿维的尾巴，并且脸上少了以往那种见了 he 畏畏缩缩的神气，甚至敢拿眼睛瞪他，这使阿维大为恼火。

“明天，该你给我带两只鸡蛋了！”阿维说。

第二天大狗上学时，见了阿维伸到他面前的手，却往旁边一拨，昂首挺胸大踏步地走了过去。

这回轮到阿维吃惊了，那只伸出去就没空着回过的手，好像不是他自己的似的停在那里好一阵儿。眼见大狗就要踏进教室去，他连跑几步，揪住大狗的衣领，甩了几个浑圆，把他掼倒在地。

大狗爬起来，依然笔直地朝前走。

阿维再度把他摔倒。

大狗爬起来，鼻孔流着血，一提裤子，还是朝前走，无比坚定。

全体孩子都站立一旁看，一片寂静。

阿维站到 大狗 面前，拦住去路。

大狗眼睛里噙着泪，眼珠灼灼地瞪着阿维。他把书包掷出三米，把脑袋往胸前一勾，牛一样对着阿维冲过去。

阿维一闪，大狗跌趴在地。半天，他慢慢抬起头来，嘴角流着血，歪着脸，狠巴巴地看住阿维的眼睛。

阿维站定了不动。

大狗从地上挣扎起来，再次反扑。这孩子不管不顾了，揪住阿维的衣服，乱抓乱咬乱踢。

那些围观的孩子们激动得脸红红的，心抖抖的，肩挤肩，手拉手，把圈子越缩越小。

阿维恶狠狠一拳，将大狗打翻在两米开外的地上。

许多老师来了。

大狗将脑袋高昂，满面尘埃的脸上两道泪流滚滚直下。

许多孩子跟着哭了起来。

这所小学校全体教师一起走向校长办公室，向韩子巷正式宣布罢教——除非立即开除阿维！

韩子巷走到廊下，望着阿维，凄惨一笑。良久，他说：“把阿维的书包找出来。”

* 五 *

阿维像一个幽灵，村里村外，成天游荡着。

跟随他的是无边无际的寂寞。

不觉中，他已走到宽爷家院门口，往里一瞥，他又瞧到了墙上挂着的那面大铜锣。这几天，他老用眼睛瞟这面铜锣。

这里的规矩是，锣是不能单敲的，尤其不能急促地单敲，因为这是这地方的人一起确定下来的报火警的信号。这面锣是过去各家出份子钱铸的，一年四季挂在居于村中心的宽爷家。

阿维从宽爷家院门口走过去……

不知过了多少日子，一天下午，在地里干活的人，忽听村里的大铜锣“咣咣咣”不停地响起来了。不知谁发一声喊：“救火呀！”全体村民都呐喊起来，纷纷扔掉手中的工具，斜刺里穿过庄稼地，朝村里疾跑。

邻近几个村子的铜锣也呼应起来。这里称“失火”为“走水”，因此到处在嚷嚷：“前村走水了！”人们拿着水桶、盆子、铁桶、瓦罐，浩浩荡荡地漫过来，气势磅礴而壮观。

有四架水龙正往这里抬来，抬水龙的汉子打着昂扬的号子。

四下里一片足音。

阿维早扔下铜锣，攀到村头那棵老银杏树的枝叶里藏着。他可以俯瞰一切。见人流滚滚，人声鼎沸，鸡飞狗跳，他感到被开除后从未有过的满足，一心想在树顶上哼

支什么歌。

“谁家走水？”人们互相急促地问。

谁也说不清谁家走水。不一会儿，就证实了谁家也没有走水。

按迷信，水龙来了没喷水是不能抬回去的，必须让它意思一下，证明火已被它所救，不然，什么地方一定还要“走水”的。四架水龙开始意思了，对着房屋乱喷。

村里如同遭了一场洗劫。

望望村外被践踏的庄稼地，再望望水淋淋的村子，一个老头用拐棍戳着地，问：“是谁敲的锣？”

没有声音。

“是谁敲的锣？！”许多人大声地喊，样子要吃人。

大狗从草垛上跳下，大声说：“我知道！”

* 六 *

上游发大水了，各户人家都作了往高地上撤的准备，河边上拴了许多船。

孩子们不想这些，照常玩。

大狗趴在船边上，放芦叶小船玩。

阿维早就盯住了他，趁他玩得入迷，悄悄解了缆绳，紧接着操起竹篙，将船推向河心，又将竹篙在河边一点，纵身跃向空中，然后落在了船上。

大狗惶恐了：“放我上岸！”

“上岸？跳水吧。你跳下去，我一定会像你老子当年一样！”阿维说这话时，阴冷阴冷的，全然不像个孩子。

阿维闭口不言，将小船拼命撑出河口，进了无边无涯的芦荡。阿维扔下篙子，盘坐在船头上，任小船随波往芦荡深处漂游。

远离人群，独自一人处在阿维面前，又是在小船上，加之四周是白茫茫的水泊和一块块黑苍苍的芦苇滩，大狗真是发怵了。

船离村子已经很远了。

阿维躺在船上，说：“是你，我被学校开除了。是你，告诉了他们，锣是我敲的，我被他们抓去关了两天半。他们用脚踢我！踢我的裤裆！”

“你想干吗？”

“送你到一个芦苇滩上去。也饿你两天半，然后我再来接你！”

“爸——爸——”

“喊吧喊吧，他们听不见了。”

大狗的眼睛瞪得很大，充满了恐惧。

船又漂出去一段路，隐隐约约地听见远方有人喊：“大坝决口了！”

阿维站起来，只见天边一线白浪朝这里涌来，不一会儿，河水就开始摇晃小船。大狗蹲到船舱里，用手紧紧抓住船的横梁哭起来。

阿维在鼻子里轻蔑地“哼”了一声。

船被涌浪又冲出几里路，被一块芦苇滩挡住。阿维跳上岸，把缆绳拴在一把芦苇上，说：“大坝决口了，船顺浪回不去，今晚上陪你了，算你小子运气！”

大狗躺在芦苇滩上不停地哭。

阿维火了：“你再猪哼哼，我把你推到水里！”

大狗就不再“猪哼哼”，但还是小声啜泣。

第二天天亮，他们发现小船在夜里被风浪冲走了。

阿维望着汪汪水泊，愣住了。

于是大狗更加用劲地“猪哼哼”，并声嘶力竭地喊他的娘老子，声音很凄凉。

阿维捂住耳朵，倒在芦苇上动也不动。

大狗的喉咙渐渐地没有了声响，可还是跪在水边上大张着嘴喊。

阿维忽然从地上跳起，把他拖回来：“你喊，你再喊！”

大狗软软地倒在一堆芦苇上，眼睛里透出绝望来，望着阿维。

阿维走向芦苇丛。他头也不抬，一根一根地将芦苇使劲地撅断，撅了一垛，然后扎成捆，不停地干了一整天，黄昏时，已在荒无人烟的芦苇滩上搭成一个小窝棚。

* 七 *

一条船也没从这里经过，三天过去了。

阿维和大狗每天靠苦涩的芦根充饥，脸瘦小了，眼睛却瘦大了，牙齿闪着白生生的光。

阿维觉得心又慌又空，烦躁不安。

大狗反而显得无声无息，这孩子没有勇气和力量再去想心思。

“船！”阿维叫起来。

卧着的大狗立即跳出窝棚。

远远地，有一叶白帆，在水天相接处滑行着。

他们竭尽全力呼喊，但饥饿使他们的声音过于微弱，白帆渐渐模糊，后来完全消失。

大狗浑身哆嗦起来，目光里充满哀怜。

“村里的人会来找我俩的。”阿维望着朦胧的远方。

“会来找我俩吗？会来吗？”大狗往阿维身边靠了靠。

“会来的，他们一定会来找我俩的！”

拂晓，阿维把大狗摇醒了：“你听，你听！”

有人在很远的地方呼唤。

他们像狗一样爬出窝棚，跪在水边上，静静地听着。

“听见了吧，他们在叫我俩！”

阿维兴奋得攥紧双拳。

“大狗……”

“大狗……”

声音越来越大，而且分别是几个地方传来的。

“大狗……”

“大狗……”

只叫大狗，没人叫阿维。

空气里弥漫了“大狗”的声音，竟没有一声“阿维”！

阿维突然跌倒了。当他挣扎着抬起头来时，脸颊上是鲜血和泥土。

大狗站起来，欲要对呼唤声回答。

阿维猛然将大狗摔倒。他的眼睛里发出两束饥饿而凶恶的光芒。

“大狗……”

呼唤声哀切动人，使人想象得到呼唤者眼睛里含着泪花。

阿维粗浊地喘息起来，继而猛扑到大狗身上，对他劈头盖脑一顿猛揍。

大狗闭着眼睛，不做丝毫反抗，任他打，泪珠一滴一滴从眼角往下滚。

阿维眼里汪满泪水，扔下大狗，走到一边去，坐在一捆芦苇上。

秋很深了，芦苇一片惨淡的黄。灰灰的天空下，凋落的银白芦花在漫游。大雁一行，横于高空，发着寂寞的叫声，吃力地扇动着黑翅往南飞。

阿维望着天空，望着无家可归的大雁们，泪无声地流在腮旁。

大狗爬过来，久久地望着阿维。“阿维哥！”他虚弱地叫了一声，便晕倒了。

阿维走了，走向芦滩深处。过了很久很久，他才摇摇晃晃地回来。他的衣服被芦苇撕豁，手、胳膊和脸被芦苇划破，留下一道道伤痕。他身后的路，是一个又一个血脚印——尖利的芦苇茬把他的双脚戳破了。

他双手捧着一窝野鸭蛋。

他跪在大狗的身边，把野鸭蛋磕破，让那琼浆一样的蛋清和太阳一般灿烂的蛋黄慢慢流入大狗的嘴中……

* 八 *

夜空很是清朗，星星是淡蓝色的，疏疏落落地镶嵌在天上。一弯明月，金弓一样斜挂于天幕。芦苇顶端泛着银光。河水撞击岸边，水浪的清音不住地响。

两个孩子躺在芦苇上。

“你在想你的娘老子？”阿维问，口气很冷。

大狗望着月亮。

阿维坐起身来，用眼睛逼着大狗，问：“他们都希望我死，对吗？”

大狗依然望着月亮。

“没说过？”

大狗点点头。

“你撒谎！”

夜十分安静。

有一只野鸭从月光里滑过。阿维的目光追随着，一直到它落进西边的芦苇丛中……

天亮了，阿维挪动着软得像棉絮似的双腿，拨开芦苇往西走，轻轻地，轻轻地……他在一棵大树后面慢慢地探出脑袋：一只野鸭正背对着他在草丛里下蛋。他把眼睛紧紧闭上了，浑身不由自主地哆嗦起来。

他抓了一块割苇人留下的磨刀砖，花了大约半个小时，才扶着树干站起来。他的双腿一个劲地摇着，那块磨刀砖简直就要掉到地上。他的眼睛瞪得很大，抓砖的手慢慢举起来。砖终于掷出去，由于力量不够，野鸭没有被砸死，负了重伤后，扑棱着翅膀往前逃了。

阿维瘫痪在地上，望着五米外在流血的野鸭，无能为力。

野鸭歇了一阵，又往前扑棱着翅膀。

阿维站起来跑了几步，眼见着就要抓住它，却又跌倒了。

下面的情景就是这样无休止地重复着：阿维往前追，野鸭就往前扑，他跌倒了，那野鸭也没了力

气，耷拉着双翅趴在地上，嘎嘎地哀鸣，但总是有那么一段似乎永远无法缩短的距离。

阿维爬到已经饿得不能动弹的大狗身边，说：“等我，我一定能抓住它！”他自信地笑了笑，回头望着野鸭，目光里充满杀气。

大狗望着阿维，他渐渐消失在芦苇丛里。

野鸭终于挣扎到水里。阿维纵身一跃，也扑进水中……

村里的人找到大狗时他还有一丝气息。醒来后，他用眼睛四下里寻找，不停地问：“阿维哥！阿维哥呢？”这个孩子絮絮叨叨，颠三倒四地讲芦苇滩上的阿维：“我冷，阿维哥把他的裤衩和背心都脱给了我。阿维哥走了，阿维哥是光着身子走的……”

世界一片沉默。

人们去寻阿维。

“阿维！”

“阿维——”

“阿维——”

“阿维……”

男人的、女人的、老人的、小孩的呼唤声，在方圆十几里的水面上，持续了大约十五天。

（摘自《阿维》，接力出版社，

苑芳图）



这个故事发生在苏州。

或许，这也称不上是一个故事吧。

1993年的春天，他因为单位的业务，从北方直抵上海，又从上海转杭州，从杭州坐夜航船到苏州。船上的一夜对他而言十分具有诗意，他要了一碟豆腐、一碟青菜、一瓶老酒、一碗饭。他吃掉了这些东西。近铺的一个老者说：“小伙子好饭量呢！”

他就笑了。夜风从运河上吹来，潮潮的，带有一点水腥。

船是早上7点钟到的苏州，苏州给他的印象是水气忒重。他背了一个大包，茫然地伫立在街头，远远地可见北寺塔，高高地占据着苏州的天空。他望着北寺塔，信手翻着从家里带来的小册子，那上面说：“寺乃三国时代东吴大帝孙权为乳母陈氏买地所建。”他觉得这一切真遥远。

他翻看地图。

那上边标明，怡园离他最近。

他就步行去了。

他想在江南见到的桐花，一树一树的，美丽极了。是桐花吧。那么高大的树开花了，他还是第一次领略。

他去怡园。书上说：怡园位于人民路343号。

苏州的路少有灰尘。他以全新的感觉走在苏州的路上，像一个诗人。

他在心里说：苏州，是春天里的一条飘带，印花的飘带，淡淡的水墨把白绢点染出几分娇羞。

你看，他可不就是一个诗人。

诗人到怡园去了，他第一次看园林，一下子就迷住了。怡园中有一口小井，他去的时候，一个苏州女孩正用小桶向上提水，那优雅的姿势无限娉婷，腰肢款款的，春衫荡起微风。

他举起相机。

镜头里的女孩，黑发、弯眉、细目、齿白唇红。

女孩说：“你照我干什么？”

她说的是苏州话，但他好像一下子就听懂了。他没想到苏州话这样好听，像女孩手中的小桶，一汪清水透明而晶莹。

女孩说：“你照我干什么？”

他说：“竹风。”

那女孩的身后真有一簇春竹呢，葱郁、茂盛、青翠。

女孩说：“什么？”

他说：“竹风，竹子刮起的风。”

女孩就掩口笑了，她的意思是只有风能刮动竹子，竹子怎么能刮动风呢？她转而又笑了，她的意思是：可不嘛，风能刮竹竿，竹子怎么就不能刮动风呢？

她提着桶往屋里去了。

屋子是一个茶室。

他往怡园的深处走去，七拐八拐地走到尽头。他读那些楹联，觉得古代的人真麻烦，真有趣，真有闲心。他原路转回，直奔那茶室。听说有当年的春茶可饮呢。他于茶道是一个外行，但能饮一盏江南的

新茶，苏州的新茶，不是一种享受吗？

他看见那个女孩在茶室里。

茶室里已有几个老人聚在一起闲谈，看得出他们是常客，家大概就在附近，也许每天进来票都不用买。他们自己带着水杯，很随便地取用热水瓶中的水。那个女孩就站在柜台边上，她脚上的布鞋踩着地上的青砖。

他放下行囊，坐在茶室的最里边。她为他送上一杯新茶。

他突然想说点什么，可说什么呢？他看见室外的小亭，隐约见那亭上的字，就低声诵读：“主人友竹不俗，竹伴玉人不孤，万竿戛玉，一笠延秋，洒然清风。”

女孩过来给他斟水，也低声说：“静坐观众妙，清潭适我情。”

说完她就笑了，提起暖瓶出了门，不知奔哪厢去了。

喝茶的老者转过头来看他。

一个诵道：“竹月漫当局，松风如在兹。”一个诵道：“室雅何须大，花香不在多。”一个接着就问他：“小伙子不是本地人吧？”

他举杯过额，轻轻点头，那一杯清茶的香气正好漫入他的鼻翼。

他很神往此时的境界，他想起一个关于才子佳人的叫做《三笑》的电影，他想那个女孩对他已经两笑了，如若再有一笑，岂不成就一段姻缘？

现在想想，那一年他刚刚戴了一副眼镜，留了一把过胸的大胡子，他衣着松阔，风尘仆仆，长衫圆履，还真有一副才子相呢。可惜，他已是一个三岁孩子的父亲。

他离开怡园时，还想，人生真是一件美好的事，虽然不能成就一段姻缘，可是一个南方女孩对一个北方男子的善意一笑，不也似梦幻一般印在自己青春的腮边？

（摘自《小说月刊》2010年第4期，

刘博丽图）

三笑

◎于德北



猫婆

◎ 冯骥才



我那小阁楼的后墙外，居高临下是一条又长又深的胡同，我称它为猫胡同。每日夜半，这里是猫儿们无法无天的世界。它们戏耍、求偶、追逐、打架，叫得厉害时有如小孩扯着嗓子号哭。吵得人无法入睡时，便常有人推开窗大吼一声“去——”或者扔块石头瓦片轰赶它们。奇怪，哪来这么多猫，为什么偏偏都跑到这胡同里来聚会闹事？

一天，我到一位朋友家去串门，聊天。他养猫，而且视猫如命。

我说：“我挺讨厌猫的。”

他一怔，扭身从墙角纸箱里掏出个白色的东西放在我手上。呀，一只毛线球大小雪白的小猫！大概它有点怕，缩成个团儿，小耳朵紧紧贴在脑袋上，一双纯蓝色亮亮的圆眼睛柔和又胆怯地望着我。我情不自禁赶快把它捧在怀里，拿下巴爱抚地蹭它毛茸茸的小脸，竟然对朋友说：“太可爱了，把它送给我吧！”

朋友笑了，笑得挺得意，仿佛他用一种爱战胜了我不该有的怨恨。他家大猫这次一窝生了一对小猫——一只一双金黄色眼儿，一只一双天蓝色眼儿。尽管他不舍得送人，对我却例外地割爱了。

小猫一入我家，便成了全家人的情感中心。起初它小，趴在我手掌上打盹睡觉，儿子拿手绢当被子盖在它身上，妻子拿眼药瓶吸牛奶喂它。它呢，喜欢像婴儿那样仰面躺着吃奶，吃得高兴时便用四只小毛腿抱着你的手，伸出柔软的、细砂纸似的小红舌头亲昵地舔你的手指尖……

这样，它长大了，成为我家中的一员，并有着为所欲为的权利——睡觉可以钻进任何人的被窝儿，吃饭可以跳到桌上，蹲在桌角，想吃什么就朝什么叫，哪怕最美味的一块鱼肚或鹅肝，我们都会毫不犹豫地让给它。儿子给它起了顶漂亮、顶漂亮的名字，叫蓝眼睛。这名字起得真好！每当蓝眼睛闯祸——砸了杯子或摔了花瓶，我发火了，要打它，但只要一瞅它那纯净光澈、惊慌失措的蓝眼睛，心中的火气顿时全消，反而会把它拥在怀里……

我也是视猫如命了。

入秋，天一黑，不断有些大野猫出现在我家的房顶上，大概都是从后面猫胡同爬

上来的吧。它们个个很丑，鬼头鬼脸地向屋里张望。它们一来，蓝眼睛立即冲出去，从晾台蹿上屋顶，和它们对吼、厮打，互相穷追不舍。我担心蓝眼睛被这些大野猫咬死，关紧通向晾台的门，蓝眼睛便发疯似的抓门，还哀哀地向我乞求。后来我知道蓝眼睛是小母猫，它在发狂地爱，我便打开门不再阻拦。就这样，在很冷的一天夜里它出去了，再没回来。蓝眼睛丢了！

情感的中心突然失去，家中每个人的心都空了。

我不忍看妻子和儿子噙泪的红眼圈，便房前房后去找。黑猫、白猫、黄猫、花猫、大猫、小猫，各种模样的猫从我眼前跑过，唯独没有蓝眼睛……懊丧中，一个孩子告诉我，猫胡同顶里边一座楼的后门里，住着一个老婆子，养了一二十只猫，人称猫婆，蓝眼睛多半是叫她的猫勾去的。这话点亮了我的希望。

当夜，我钻进猫胡同，在没有灯光的黑暗里寻到猫婆家的门，正想察看情形，忽听墙头有动静，抬头吓一跳，几只硕大的猫影黑黑地蹲在墙上。我轻声一唤“蓝眼睛”，猫影全都微动，眼睛像灯光似的一闪一闪，并不怕人。我细看，没有蓝眼睛，就守在墙根下等候。但这院里似乎是个大猫洞，我那可怜的宝贝多半就在里边猫婆的魔掌之中了。我冒冒失失地拍门，非要进去看个究竟不可。

门打开，一个高高的老婆子出现——这就是猫婆了。里边亮灯，她背光，看不清面孔，只是一个墨黑墨黑神秘的身影。

我说我找猫，她立刻请我进屋去。我随她穿过小院，又低头穿过一道小门，是间阴冷的地下室。一股浓重呛人的猫味马上扑鼻而来。屋顶很低，正中吊下一个很脏的小灯泡，把屋内照得昏黄。一个柜子，一个生铁炉子，一张大床，地上几只放猫食的破瓷碗。

猫婆上床盘腿而坐，她叫我也坐在床上。我忽见一团灰涂涂的棉被上，东一只西一只横躺竖卧着几只猫。我扫一眼这些猫，还是没有蓝眼睛。猫婆问我：“你丢那猫什么样儿？”我描述一遍，她立即叫道：“那大白波斯猫吧？长毛？大尾巴？蓝眼睛？见过见过，常从房上下来找我们玩儿，多疼人的宝贝！丢几天了？”我盯住她那略显浮肿、苍白无光的老脸看，只有焦急，却无半点装假的神气。我说：“五六天了。”她的脸顿时阴沉下来，停了片刻才说：“您甭找了，回不来了！”我很疑心这话为了骗我，目光搜寻可能藏匿蓝眼睛的地方。这时，猫婆的手忽向上一指，呀，迎面横着的铁烟囱上，竟然还趴着好一大长排各种各样的猫！

猫婆说：“您瞧瞧吧，这都是叫人打残的猫！从高楼上摔坏的猫！我把它们拾回来养活的。您瞧那只小黄猫，那天在胡同口叫孩子们按着，还要烧死它，我急了，一把从孩子们手里抢出来的！您想想，您那宝贝丢了这么多天，哪还有好？现在乡下常来一伙人，下笼子逮猫吃。他们在笼里放了鸟儿，把猫引进去，笼门就关上……那些狼心狗肺的家伙，吃猫肉，叫他们吃！吃得烂舌头！”

她说得脸抖，手也抖，点烟时，烟卷抖落在地。烟囱上那小黄猫，立刻跳下来，叼起烟，仰起嘴，递给她。猫婆笑脸开花：“瞧，您瞧，这小东西多懂事！”像在夸赞她的小孙子。

我还有什么理由疑惑她？面对这天下受难猫儿们的救护神，告别出来时，不觉带着一点惭愧和狼狈的感觉。

蓝眼睛的丢失虽使我伤心很久，但从此不知不觉我竟开始关切所有猫儿的命运。猫胡同再吵再闹也不再打扰我的睡眠，似乎有一只猫叫，就说明有一只猫活着，反而令我心安。

转过一年，到了猫儿们求偶时节，猫胡同却忽然安静下来了。

我妻子无意间从邻居那里听到一个不幸的消息：猫婆死了。同时，在她死后才知道关于她在世时的一点点经历。

据说，猫婆本是先前一个米铺老板的小婆，被老板的大婆赶出家门，住在猫胡同那座楼第一层的两间房子里。后又被当做资本家老婆，轰到地下室。她无亲无故，以猫为伴，但她所养的猫没有一只良种好猫，都是拾来的弃猫、病猫和残猫。她天天从水产店捡些臭鱼烂虾煮了，放在院里喂猫，也就招引一些无家可归的野猫来填肚充饥，有的干脆在她家落脚。

曾有人为她找了个伴儿，是个卖肉的老汉。结婚不过两个月，

老汉忍受不了这些猫闹、猫叫、猫味儿，就搬出去住了。人们劝她扔掉这些猫，接回老汉，她执意不肯，坚持与这些猫共享着无人能解的快乐。

前两个月，猫婆急病猝死，老汉搬回来，第一件事便是把这些猫通通轰走。被赶跑的猫儿依恋故人故土，每每回来，必遭老汉一顿死打，这就是猫胡同忽然不明不白静下来的根由了。

这消息使我的心一揪。那些猫，那些在猫婆床上、被上、烟囱上的猫，那些残的、病的、瞎的猫儿们呢？一种伤感与忧虑从我心里漫无边际地散开，散出去，随后留下的是一片沉重的空茫。这夜，我推开后窗向猫胡同望下去，只见月光下，猫婆家四周的房顶墙头趴着一只只猫影，大约有七八只，黑黑的，全都默不作声。这都是猫婆那些生死相依的伙伴，它们等待着什么呀？

从这天起，我常常把吃剩下的一些东西——一块馒头、一个鱼头或一片饼扔进猫胡同里去，这是我仅能做到的了。入冬后，我听到一个令人战栗的故事——

我家对面一座破楼修理瓦顶。白天瓦工们换瓦时活没干完，留下个洞，一只猫为了御寒，钻了进去；第二天瓦工们盖上瓦走了，这只猫无法出来，急得在里边叫。住在这楼顶层的五六户人家都听到猫叫，还有在顶棚上跑来跑去的声音，但谁家也不肯将自家的顶棚捅坏，放它出来。这猫叫了三整天，开头声音很大，很疼人，但一天比一天微弱下来，直至消失！

听到这故事，我彻夜难眠。

更深夜半，天降大雪，猫胡同里一片死寂。忽然，后墙下传来一声猫叫，在大雪涂白了的胡同深处，猫婆故居那墙头上，孤零零趴着一只猫影，在凛冽中蜷缩一团，时不时哀叫一声，甚是凄婉。我心一动，是那尖脸小黄猫吗？忙叫声：“咪咪！”想下楼去把它抱上来，谁知一声唤，将它惊动，起身慌张跑掉。

猫胡同里便空无一物，只剩下一片夜的漆黑和雪的惨白，还有奇冷的风在这又长又深的空间里呼啸。

（摘自《少年文艺·阅读前线》

2008年第7期，沈聘宇图）



弦爷和他的软弓子

◎ 焦庆福

这天傍晚，天空中飘起了雪花。我又听到弦爷的京胡声了。弦爷的京胡声凄凄惨惨，让人心里很不落忍。弦爷的老伴去世后，他被儿子麻晃接去了省城。弦爷怎么了，啥时又回了牟山？

我来到弦爷家时，屋里已经坐满了人。有几个人大声叫道：“弦爷，还不给大伙拉一段？已经有一阵子没有听您的琴声了，俺这耳朵可真有些痒哩！”

弦爷解放前唱过琴书，摆弄软弓子京胡的功夫堪称一绝。每当开场时，弦爷便用那京胡招引听众。因为这手绝活，他便有了一个“麻弦”的绰号。弦爷40岁上的时候，娶了个女人，女人是他的戏迷。闲暇时，弦爷和老伴在村头大树下摆上桌案，又唱起琴书。劳累了一天的人们，被他的京胡声引到大树下，围成了一个半圆。

弦爷从墙上取了京胡，拉起他最擅长的《百鸟朝凤》。屋子里顿时安静下来。从热情欢快的曲子中，我们清晰地辨别着清脆的黄雀、婉转的百灵，还有各种叫不上名来的鸟鸣声。小鸟在花树间飞来飞去，似乎在用歌声迎接着春天的到来。弦爷的弓子更是花样迭出，一会儿变成了数字8的形状，一会儿变成了梅花形，一会儿又弓如满月。弦爷如痴如醉，手上的京胡似乎是一块魔石，吸去了大伙儿的魂儿。

曲终，弦爷放下了京胡：“老少爷们儿，我今天说个事儿，谁家的孩子想学京胡，晚上就来我家，我倾囊传授。奶奶的——我真开了脑筋！”

不知是谁接着问了一句：“弦爷，在省城不好吗？您老在家待得住？”

弦爷立刻瞪圆了眼睛，脖子上绽出条条青筋：“好啥——那小王八犊子！”

弦爷所骂之人，自然是他的儿子麻晃。弦爷曾一心想让儿子学拉京胡，把这门绝技传下去。麻晃却死活不学。弦爷只能叹气：“这玩意，在旧社会是个要饭的家什。现在有吃有喝的了，不学也罢。”弦爷再没有强迫过他。后来，麻晃考上了大学，留校做了教师，也是到了40岁上，才结婚生子。

这时，门外传来轿车的鸣笛声。有人出门去看，才知道是麻晃回来了，后面还跟着一个中年人，大约四五十岁的样子。弦爷认得，这中年人是个教授，麻晃的同事。弦爷磕了磕烟锅，把客人让到床沿上，却没搭理儿子麻晃。那教授给弦爷递过一支烟，麻晃则站在一旁傻笑。

人们终于弄清了弦爷回乡的缘故。



弦爷被接到省城时，弦爷的孙子正跟这个教授学拉二胡。现在，城里各种辅导班遍地开花，麻晃的妻子觉得让儿子学点艺术比较好，有利于儿子的成长。弦爷是个文盲，感觉对这件事不好说什么。教授来家上课时，他只坐在一旁抽烟。那教授讲得头头是道，拉弦的功夫也可以，弦爷心里暗暗地赞赏。后来，他忍不住，便取了自己的京胡，给教授拉了一曲。

教授惊呆了：“这软弓，我只记得小时候听一个叫麻弦的牟山艺人拉过！”

麻晃的妻子把话接了过来：“俺那口子就是牟山人，咋没听说过有个叫麻弦的人呀？”

弦爷拉下了脸。

教授满脸堆笑：“老人家，您拉的这软弓，可是咱民间的宝贝，我今天来可是拜师学艺的！”

弦爷脸上终于有了笑容：“我这是土玩意，不值得一提，旧社会我学这东西，只为混碗饭吃。现在这艺术咋这么金贵了呢！我家那傻小子，教他都不愿意学，如今倒想起来给儿子请家教，家传的不好吗？怎么没给媳妇说过老子就是麻弦？人家大教授都知道呢！”

教授笑了，全屋的人都笑了。

“城里的辅导班，咋要那么多的学费呢？也像我当年一样，为了混口饭吃吗？”弦爷一脸的困惑。

教授点点头，又摇了摇头，却没有说出话来。

（摘自《天池小小说》2010年第5期，菲尘图）

一个岛锁住一个人

一座小岛，一箭之地，却将大陆上的爱恨情仇、悲欢人生移植过来，并将它们演绎得更加荡气回肠。

蓝色的海豚岛

作者：[美] 奥台尔

傅定邦 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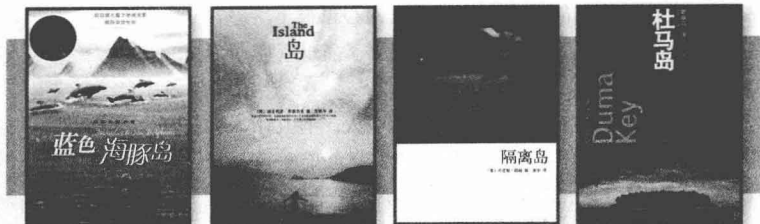
出版社：新蕾出版社

出版时间：2007年3月

太平洋中有一个岛屿，形状像一条侧躺的海豚。岛的周围有海豚在游泳，有海獭在嬉戏，有海象在争雄，有野狗在决斗……

以前，在这个岛上住着印第安人。他们遭到捕猎海獭的俄国人的迫害，就离开这个岛到东方去居住。他们离开时，留下一位小姑娘——卡拉娜。卡拉娜在岛上孤零零地生活了18年，等待援救的船只到来。她独自修建住所，制造武器和捕鱼用具，与野狗斗争，历经艰险……

这是一部专门写给孩子、但也是对大人也充满魔力的历史小说，从1960年出版以来，仅在美国本土就销售了六百多万册。它是美国儿童文学协会评选的“1776年以来最伟大的10部儿童文学作品”之一，并为作者赢得了国际儿童文学奖的两项最高荣誉——“纽伯瑞奖”和“安徒生奖”。



岛

作者：[英] 维多利亚·希斯洛普 陈新宇 译

出版社：南海出版公司

出版时间：2009年4月

二战期间，整个欧洲大陆烽火连天，硝烟四起。战争，毁灭，人心惶惶。但是在希腊的爱琴海边，一座与陆地仅仅一水之隔的名叫斯皮纳龙格的小岛，却显得荒凉而平和，宛若与世隔绝的另一个世界……这本书里有浓郁的地中海风情，有深厚的克里特岛文化，还有“麻风病人”这一特殊群体的复杂处境，更有夫妻、姐妹、母女、恋人之间的深情厚爱，或沉郁顿挫，或节制从容。他们历经战争与病痛洗礼，抗争着不公的命运，真爱与勇气以及包容闪现在这些伟大而又平凡的人们身上，代代相传。

杜马岛

作者：[美] 斯蒂芬·金 于是 译

出版社：人民文学出版社

出版时间：2009年11月

埃德加·弗里曼特是明尼苏达州的一位建筑商，拥有爱妻、两个女儿和四千万身价。然而，他的完美人生被突如其来的一辆12层楼高的起重机压得粉碎——建筑工地一场交通事故令他身受重伤，失去了右臂。在经历了痛不欲生的恢复期后，埃德加的婚姻生活匆匆告终。

在心理医生的建议下，他搬到了佛罗里达州的一个荒僻小岛上，租住在一座粉红色的大房子里。在岛上，他结识了睿智的前律师怀尔曼、神秘的房东伊丽莎白，同时开始出现无法抑制的绘画冲动。他以惊人的速度画着，作品充满奇诡的想象，而他的创作似乎还具有某种神秘的力量。埃德加在杜马岛上绮丽多彩而又惊心动魄的人生画卷由此徐徐展开……

隔离岛

作者：[美] 丹尼斯·勒翰 金宇 译

出版社：南海出版公司 出版时间：2009年2月

波士顿海湾。一座与世隔绝的小岛。66名精神病罪犯被关押于此，传言岛上正在进行种种人体实验。重重戒备之下，一个杀害了三个亲生孩子的女犯雷切尔竟然诡异失踪。联邦法官泰迪的妻子死于一场离奇大火，纵火之人也被关押在此。泰迪奉命上岛寻找雷切尔的下落，并借机调查妻子遇难的真相。他查遍全岛，意外发现岛上多出一份神秘的档案，第67号！岛上所有秘密无不归结于这个多出来的人。谁是67号？

一脚踏空，一个绝对想不到的结局，让人陷入一个疯狂、诡异、悲伤的梦魇。《隔离岛》真正登上“神秘小说”的巅峰，情节大开大阖，悬念此起彼伏，谜底惊心动魄，叙述技巧和文字功力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。



九香来到素梅家的时候，爱丽丝五岁，看见九香竟然朝她笑，还去拉她的衣角，让素梅很是意外。九香拘谨地不敢伸手，只是憨笑，半个身子躲在父亲身后，父亲则将半个身子隐在介绍人身后。

介绍人说，九香初中毕业，学习不错，本来已经考上了高中，家里困难不让读了，所以出来打工。介绍人还说，九香性格好，对弟弟妹妹都很爱护。

素梅没有说什么，眼前的小姑娘一看就是个老实孩子，穿着一件水红色上衣，黑色细腿儿裤子，早些年流行过的，脖子上围着一根黄色丝巾，肯定是化纤的，感觉很硬。丝巾直接缠绕在脖子上，看上去有些不对劲儿。但这一身，一定是她最好的穿着了。

介绍人转头对九香说，九香，这是素梅姐。九香抬起头来惊讶地说，不叫阿姨吗？介绍人说，叫阿姨多难听！素梅听出九香的意思了，她一定觉得自己年纪大了，于是说，就叫阿姨吧，没关系。九香16，素梅33，大17岁，也算大一辈吧。

九香爹说家里事情多，马上要回去。素梅就客气地问，需要路费吗？九香爹点头，嗫嚅地说，要。素梅就拿了20元钱给他，问够不够。九香爹连忙接过去说够了。素梅暗自叹息，人穷志短啊。看他的气质，不像是能给女儿取出“九香”这样的名字的。

爹走后，九香一直坐在靠墙根的小板凳上，两只手夹在腿中间。脖子上的丝巾好像捆住了她似的。素梅只好说，你把丝巾取下来吧，在家里不必围着。九香就听话地取下丝巾。素梅说，我先送爱丽丝去幼儿园，你把家里卫生搞一下，扫扫地，抹抹灰。九香点头。

素梅从幼儿园回来，顺便去超市买了东西，大包小包的，死沉。九香打开门看到她，扭身就往屋里走。素梅叫住她说，九香，你看见我回来了，第一要打招呼，阿姨你回来啦？第二要把我手里的东西接过去，不光我们是主仆关系，也是对长辈起码的态度。知道吗？

九香不好意思地点头。

素梅看家里一切都是老样子，问，你怎么没搞卫生？九香说，我看哪里都不脏。素梅说，怎么不脏？你看看。素梅用手在桌子

上划拉了一下，伸到她眼前，这么脏！九香很奇怪地说，咦，我怎么没看出来？遂拿了抹布去擦。

中午素梅跟九香说，就咱俩在家，昨天还剩了很多肉丸子，煮点儿面条就行了，面条你会煮吧？九香点头说，我会煮。过一会儿，九香端了两碗面条进来。素梅一看面条白乎乎的，就问，肉丸子呢？九香说，我放进去了啊。素梅挑来挑去没看见。九香说，都碎了，捞不起来。素梅跑厨房一看，原来九香把丸子汤当成煮面条的水了，煮好面就倒了汤。素梅哭笑不得，问她，你在家不做家务吗？九香摇摇头说，都是妈妈做，我每天要上学啊，晚上回来还要写作业。素梅叹气，谁说只有城里人才宠孩子啊。

下午素梅让九香去买菜，九香买回二两肉、一根莴笋。素梅觉得好笑，问她打算怎么做？九香嗫嚅着说，莴笋炒肉片，莴笋叶子烧汤。素梅说，你倒是节约啊。这样不行，你看，我和叔叔工作很忙，爱丽丝也需要营养，你也在长身体，咱们四个人，这点菜无论如何都不够的，要三菜一汤才行。九香不说话，脚尖在地上划拉。

三天后介绍人来询问情况，素梅就说了上面那些问题，完全不会家务不说，而且眼里没活儿，常常在小凳子上呆坐着。

介绍人说，这么笨啊，那我给你换一个吧。本来不是找她的，是找另外一个，那个原来干过保姆的，灵活。可是那个走亲戚去了不在家，九香的爸爸正好站在旁边，就说让他们九香去试试吧。九

致爱丽丝

◎ 裘山山

